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PERMANENT MISSION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TO THE UNITED NATIONS

CML/1/2021

纽约

联合国秘书长

古特雷斯阁下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联合国秘书长致意，谨就日本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二〇二一年一月十九日致阁下的 SC/21/002 号照会，表达中方立场如下：

一、中国是《联合国海洋法公约》（下称《公约》）的缔约国，一贯以严谨、负责任的态度对待包括《公约》在内的国际法。中方在南海有关岛礁划设领海基线的做法符合《公约》和一般国际法。

二、中国对包括美济礁在内的南沙群岛及其附近海空域拥有主权。中国在南海的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是在长期历史过程中形成的，为中国历届政府所坚持，符合包括《联合国宪章》《公约》在内的国际法。南海仲裁案的裁决是非法的、无效的，中方不接受、不承认。中方的这一立场是坚定的、明确的。

三、中方一贯尊重各国依据国际法在南海享有的航行与飞越自由，但坚决反对任何国家以“航行自由”为名侵犯中国的主权、损害中国的安全。

四、中方坚决反对日本国上述照会的内容，并敦促日方切实尊重中国在南海的领土主权和海洋权益，尊重中国与东盟国家共同维护南海和平稳定的努力。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谨请联合国秘书长将此照会散发给《公约》全体缔约国和联合国全体会员国。

顺致最崇高的敬意。

中华人民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于纽约

